

证券代码：874876

证券简称：滨沅国科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滨沅国科（秦皇岛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关于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**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监事会对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文件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：

（1）本次《滨沅国科（秦皇岛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》《滨沅国科（秦皇岛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》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6 号——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业务办理指南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2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和完善员工与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，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，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，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3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均在公司工作、领取报酬并签订劳动合同，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参加对象条件，符合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参加对象的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（4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摊派、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员

工持股计划的情形。

（5）公司审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决策程序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滨沅国科（秦皇岛）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年1月19日